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1 號
聯絡方式： 高旻揚,049-2910960#2285

受文者：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 暨校教字第 1040000632 號

速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 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推薦傑出教學助理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傑出教學助理遴選作業要點」(如附件 1)辦理。
- 二、依前揭作業要點之規定：
 - (一) 每學期期末考週開始受理推薦，至期末考結束後二週截止受理推薦。
 - (二) 單一課程教學助理僅一人時，以個人名義進行推薦；單一課程教學助理，兩人以上時，必須以課程名義進行推薦。
- 三、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傑出教學助理遴選申請表」(如附件 2)請至教學發展中心網頁下載。(校首頁\教學發展中心\教學助理(TA)機制\TA 各類申請表\傑出 TA 遴選申請表)。
- 四、請轉知所屬教師及教學助理，如有意申請者，請於 104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五)前，將申請表及有效協助教學佐證資料送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彙辦。

正本： 各院、各系所、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、原鄉發展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、師資培育中心、通識教育中心

副本：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
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